

关于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关于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6

关于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18)第 350ZA0186 号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火炬电子公司）《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编制《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火炬电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火炬电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合理确信上述《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不存在重大错报。在审核工作中，我们结合火炬电子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火炬电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与实际存放及使用情况相符。

本鉴证报告仅供火炬电子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闫钢军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郭清艺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八日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首次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5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发行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股）股票4,16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0.38元。截至2015年1月19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43,180.8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4,989.64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8,191.16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致同验字（2015）第350ZA0004号《验资报告》。

2、第二次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本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399号文核准，本公司向不超过10名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000万股新股。根据发行方案及询价结果，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为14,666,380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9.99元/股。

截至2016年8月22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102,649.99万元，扣除其证券承销费及保荐费1,350万元，以及扣除本公司自行支付的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相关费用合计297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01,002.99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致同验字（2016）第350ZA0062号《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首次募集资金情况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31,279.27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6,911.89万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7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4,158.90万元。2017年5月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后，本公司扣除仍将继续支付的项目尾款后，将节余募集资金2,186.56万元（含利息收入净额）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35,438.17万元，节余募集资金1,625.66万元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尚未使用的金额为1,127.33万元。

2、第二次募集资金情况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37,389.43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63,613.56万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7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14,908.42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52,297.85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48,705.14万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于2012年3月4日经本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生效实施。2015年12月23日，本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对该管理制度进行修订的决议。

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2015年1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上市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上市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1、首次募集资金情况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595900101110304	人民币专用户	3,405,728.9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595900101110503	人民币专用户	147,086.7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595900101165602	日元专用户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595900101132903	美元专用户	6.1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595900101132201	美元专用户	76.7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595900101165801	日元专用户	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693122427	人民币专用户	7,778,206.4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693633954	日元专用户	0.00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693633616	美元专用户	17.6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筍江支行	431269159322	专用账户	0.04
合 计			11,331,122.68

上述存款余额中，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570.12万元，扣除手续费3.44万元，实际利息收入净额为566.68万元，2017年5月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后，本公司将利息收入净额560.90万元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止2017年12月31日，留于募集资金专业的利息净额为5.78万元。无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置换的募投项目投入。

2、第二次募集资金情况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民生银行泉州分行	698089954	人民币专用户	1,323,605.77
招商银行泉州分行	595901046210101	人民币专用户	10,805,086.20
兴业银行泉州分行	152300100100567686	人民币专用户	12,627,510.94
中国银行泉州分行	431272600614	人民币专用户	163,305.65
民生银行泉州分行	-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D-1 款	150,000,000.00
民生银行泉州分行	-	与利率挂钩的结 构性产品	100,000,000.00
兴业银行泉州分行	-	企业金融结构 性存款	100,000,000.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	-	华泰证券恒益 17039 号收益凭 证	50,000,000.00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 公司	-	华福证券收益 凭证“华福” 42 号	50,000,000.00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	-	兴业证券兴融 2017-84 号固定 收益凭证	30,000,000.00
合 计	-	-	504,919,508.56

上述存款余额中，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1,787.46万元，扣除手续费0.65万元，实际利息收入净额为1,786.81万元，无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置换的募投项目投入。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2017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调整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

（一）更新部分设备

由于市场需求的变化以及设备工艺技术的不断升级，导致原计划部分设备不能很好地满足工艺技术升级的要求。为了进一步适应市场的需求，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根据实际需求情况，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决定对首次募投项目的部分工艺设备进行调整升级，该调整不涉及机器设备投资总额的变更。部分设备调整情况详见附表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二）新增厂房配套等设施

由于募投项目的原资金使用计划仅考虑了项目主体建筑工程情况，而未将配套厂房等设施（包括检测车间、维修车间和职工宿舍等）纳入范围。随着公司实际发展，配套厂房等设施的建设有利于保障未来募投项目的平稳运行，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决定拟在现有首次募投项目建筑工程的基础上增加配套厂房等设施的建设，本次新建配套厂房等设施建筑面积17,092平方米，预计投资额3,951万元。募投项目变更前后及募集资金安排对比情况表详见附表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15年9月7日，本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新募投项目设备以及新增配套厂房设施的议案》。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七、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7年度，本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八、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2018年4月18日，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专项核查报告认为：本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储存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

- 1、2017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3、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18日

2017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募集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募集		首次募集					
	381,911,600.00	1,010,029,936.20	39,510,000.00	10.35%	39,510,000.00	10.35%	39,510,000.00	10.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募集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募集		首次募集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首次募集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募集		首次募集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可靠多层瓷介电容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是	165,300,000.00	165,300,000.00	165,300,000.00	20,868,693.40	153,140,117.77	-12,159,882.23	92.64%	2017年5月已结项	26,659,500.00	是	否
脉冲功率多层瓷介电容器扩展项目	是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15,927,790.92	82,573,645.89	-7,426,354.11	91.75%	2017年5月已结项	-	否	否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46,590,000.00	46,590,000.00	46,590,000.00	4,792,526.26	38,667,904.89	-7,922,095.11	83.00%	2017年5月已结项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流动资金(首次募集)	否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	80,000,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CASAS-300特种陶瓷材料产业化项目	否	810,029,936.20	810,029,936.20	810,029,936.20	102,084,219.72	322,978,560.91	-487,051,375.29	39.87%	2019年8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流动资金(第二次募集)	否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47,000,000.00	200,000,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391,919,936.20	1,391,919,936.20	1,391,919,936.20	190,673,230.30	877,360,229.46	-514,559,706.74	-	-	-	-	-
募投项目实际投资进度与投资计划存在差异的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详见附表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1、首次募集资金情况: 2015年3月26日,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以募集资金2,908.13万元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 并出具致同专字(2015)第350ZA0064号《关于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p> <p>2、第二次募集资金情况: 2016年9月22日,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以募集资金11,827.42万元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 并出具致同专字(2016)第350ZA0306号《关于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p>											

<p>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1、2016年7月11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公司于2016年9月22日将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4,5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东亚新材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以及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资金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滚动使用。</p>
<p>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p>	<p>详见附表3-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p>
<p>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p>	<p>1、高可靠多层瓷介电容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该项目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为16,530.00万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5,314.01万元，扣除仍需继续支付的项目尾款，结余募集资金877.68万元（不含利息收入净额），节约金额占承诺投资总额的比例为5.31%，不存在重大差异。</p> <p>2、脉冲功率多层瓷介电容器扩展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该项目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为9,000万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8,257.36万元，加上仍需继续支付的项目尾款，超预算32.71万元（不含利息收入净额），超支金额占承诺投资总额的比例为0.36%，不存在重大差异。</p> <p>3、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该项目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为4,659万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3,866.79万元，扣除仍需继续支付的项目尾款，结余募集资金778.54万元（不含利息收入净额），节约金额占承诺投资总额的比例为16.71%，不存在重大差异。</p> <p>4、2017年6月27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将结余募集资金2,186.59万元（含利息收入净额，实际转出金额2,186.56万元）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本次募集资金形成结余的主要原因：（1）募集资金专户的历年利息收入及购买理财产品投资收益。（2）公司合理降低成本与费用，节省项目资金投入。</p>
<p>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p>	<p>无</p>

附表2:

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设备调整情况

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数量 (台/套)	投资金额 (万元)	数量 (台/套)	投资金额 (万元)
高可靠多层瓷介电容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59	6,622.50	111	6,622.50
脉冲功率多层瓷介电容器扩展项目	84	5,575.00	104	5,575.00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6	1,347.00	51	1,347.00
合计	289	13,544.50	266	13,544.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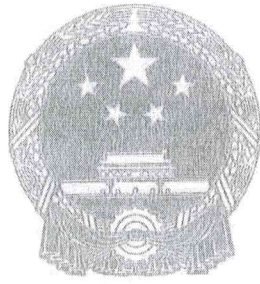
2、募投项目实施方式调整前后及募集资金安排对比情况表

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高可靠多层瓷介电容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固定资产投资	13,530.00	13,530.00	16,352.14	16,352.14
其中: 新增配套厂房等设施			2,822.14	2,822.14
设备	6,622.50	6,622.50	6,622.50	6,622.50
铺底流动资金	3,000.00	3,000.00	177.86	177.86
小计	16,530.00	16,530.00	16,530.00	16,530.00
脉冲功率多层瓷介电容器扩展项目				
固定资产投资	7,800.00	7,800.00	8,928.86	8,928.86
其中: 新增配套厂房等设施			1,128.86	1,128.86
设备	5,575.00	5,575.00	5,575.00	5,575.00
铺底流动资金	1,200.00	1,200.00	71.14	71.14
小计	9,000.00	9,000.00	9,000.00	9,000.00

附表3:

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项目	银行/合作方名称	理财产品名称	金额	理财时间	备注
CASAS-300特种陶瓷材料产业化项目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1号	150,000,000.00	2016/9/20-2017/9/20	到期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兴业银行泉州分行	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0	2016/9/22-2017/9/22	到期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兴业银行泉州分行	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0	2016/9/22-2017/9/22	到期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华福证券收益凭证“华福”4号	50,000,000.00	2017/2/21-2017/5/23	到期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华福证券收益凭证“华福”19号	50,000,000.00	2017/5/25-2017/9/4	到期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华福证券收益凭证“华福”40号	50,000,000.00	2017/9/5-2017/12/5	到期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民生银行泉州分行	中国民生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D-1款	150,000,000.00	2017/9/22-2018/3/22	尚未到期
	民生银行泉州分行	中国民生银行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100,000,000.00	2017/9/27-2018/3/27	尚未到期
	兴业银行泉州分行	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17/9/27-2018/3/26	尚未到期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恒益17039号收益凭证	50,000,000.00	2017/9/28-2018/3/26	尚未到期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华福证券收益凭证“华福”42号	50,000,000.00	2017/9/29-2018/1/25	尚未到期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兴融2017-84号固定收益凭证	30,000,000.00	2017/12/11-2018/3/6	尚未到期
	合计			1,080,000,000.00	



营业执照

(副本) (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徐华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2月22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下期出资时间为2019年12月31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7 年 11 月 30 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授权书

根据财政部财会（2001）1035号“关于注册会计师在审计报告上签字盖章有关问题的通知”，现授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蔡学雷、蔡志良、曹海啸、曹阳、陈芳、陈广清、陈海防、陈弘达、陈建平、陈箭深、陈军、陈连锋、陈平、陈志芳、陈纹、陈昭新、程连木、储燕涛、戴玉平、邓传洲、范晓红、范震杰、冯忠军、付后升、付细军、高虹、高利萍、高楠、葛兴葳、郭凤、郭丽娟、郭绪琴、关黎明、关涛、韩瑞红、贺晓亮、胡锦涛、胡素萍、胡晓明、黄成利、黄声森、黄印强、黄志斌、姜韬、江永辉、金鑫、蒋中友、雷鸿、李光宇、李惠琦、李继明、李建彬、李莉、李力、李社利、李仕谦、李司强、李小宁、李炜、李洋、李宜、李正芳、黎荣果、梁春玲、梁寄意、梁卫丽、廖金辉、林宏华、林庆瑜、林新田、刘存有、刘丰收、刘光斌、刘金凤、刘立宇、刘均山、刘维、刘仔峰、刘志增、龙传喜、马健、马沁、孟庆卓、倪军、潘汝彬、潘文中、潘轶敏、钱斌、邱连强、丘树旺、任一优、沈在斌、苏洋、孙秉华、孙国建、孙猛、孙宁、唐明、童登书、涂振连、汪明、汪孝玲、汪战彪、王怀发、王恒忠、王洪婕、王娟、王雷、王龙旷、王涛、王涛、王忠年、卫俏嫔、吴传刚、吴乐霖、吴松林、吴洋、吴迎、席琼、奚大伟、肖洪波、肖双飞、徐豪俊、许瑞生、谢培仁、熊建益、严冰、闫钢军、闫磊、俞祖樑、杨向春、杨贞瑜、杨志、姚斌星、姚炜、叶春、叶聿稳、尹丽鸿、殷雪芳、于庆庆、于涛、曾淑君、詹秉英、张立贺、张果林、张凌雯、张小洁、张亚许、赵奉忠、赵莹、郑建彪、郑建利、支彩琴、周万遐、周俊超、钟乐、庄峻晖等157人签署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专项审核报告等法定业务报告及业务约定书。

此授权有效期为：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在授权终止日前，被授权人如果违反事务所的规定，合伙人会议有权暂停或提前终止授权。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徐华

2018年1月1日

证书序号: NO. 01987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徐华

办公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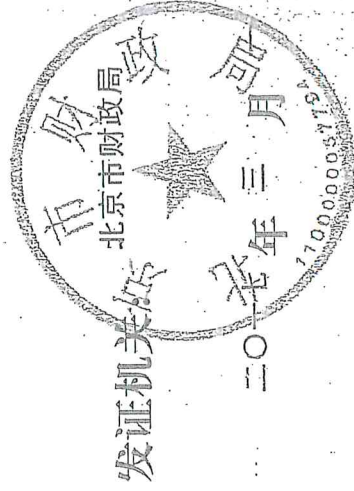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56

注册资本(出资额): 500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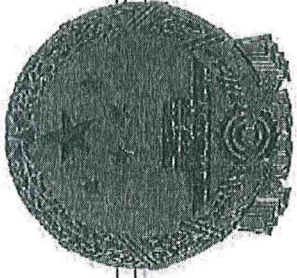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12-13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
专用，复印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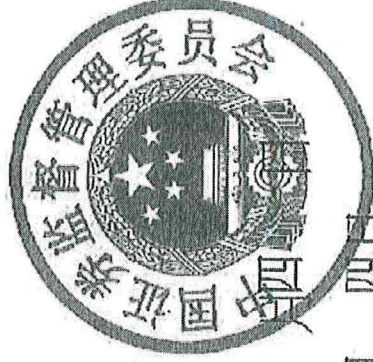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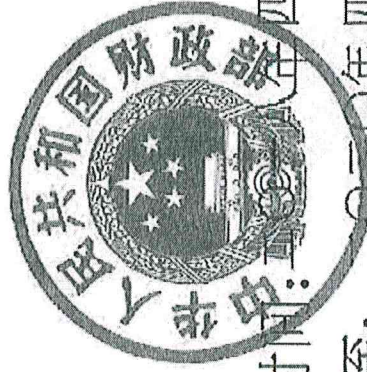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000487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徐华



证书号：11

发证时间：2010年4月

证书有效期至：2010年4月